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扬州市广陵区人民政府汶河街道办事处）的（扬州市广陵区汶河街道2026年度夜间专职巡逻防范队伍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的承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扬州市广陵区汶河街道2026年度夜间专职巡逻防范队伍项目）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（该行业类别不可修改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江苏神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72人，营业收入为4453.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89.88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（该行业类别不可修改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CA电子公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12月2日